

独立董事田进述职报告

本人田进现任陕西省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尽责、忠诚地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等相关会议活动，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从全体股东利益的角度对公司的战略方向、业务开发、风险控制、内控管理等重大问题提出适当的意见和建议，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完善起到了较好的推动作用，维护了股东和投资者

的利益。现将 2016 年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个人基本情况：

田进，男，1980 年 6 月 19 日出生于陕西省渭南市，拥有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证券从业资格等专业技术和执业资格，本科学历，在财务和审计相关行业从业 15 年以上，先后在渭南市经济信息管理中心、西安紫薇大卖场建筑制品有限公司、西安马可孛罗国际旅行社工作、西安润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陕西正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普汇中金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任总账会计、财务经理、财务总监、副所长、副总等职务。

二、出席会议情况

1、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6 年公司召开了 5 次董事会,5 次会议均能按时参加。

2、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16 年出（列）席了 2 次股东大会。

3、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6 年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①、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与公司管理层、其他董事进行了相关议案的讨论，没有提出异议；

②、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投了赞成票。

4、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除按时出席和列席董事会等会议外，同时积极的参加公司组织的各项活动，与公司管理人员进行沟通和交流，了解上市公司 2016 年度的业务开发、订单承接、生产经营等情况和财务状况，以及针对当下热点，诸如 PPP 项目、政府基建建设、行业内并购重组、环保政策变化等相关方面，持续跟进 16 年上市公司资产购买、资产收购的整个过程，关注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建设和完善情况，确保公司关联交易具有合理的商业目的且交易价格公允性。

5、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公司各级领导定期与我保持了充分的沟通，使我能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动态。同时，召开董事会等相关会议前，按上市公司相关规则要求精心组织准备会议材料，并及时准确传递，保证了独立董事享有平等的知情权等应有权利，为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为了加深对上市公司的了解，2016 年公司专门组织部分董事和独立董事赴新疆工地现场考察承建项目，了解项目承接和建设的背景、工程形象进度、业务中存在的问题、大的时间节点安排、以及建设方对整个建设情况的评价等，通过实地察看，更加深入的了解了化工项目工艺流程、环境保护、工程现场管理等，以熟悉上市公司业务和管理，促进了对独立董事职责更好的履行。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关联交易情况

本年度上市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的业务，但这些关联交易均具有合理的商业目的且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和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截止 2016 年末，公司无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核，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过程完全符合相关法规和制度的要求，独立董事亦没有发现存在违规的行为。

4、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管理人员的稳定，进取精神和责任意识的持续加强。

5、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2016年度公司无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的相关信息披露情形。

6、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6年度公司没有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7、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16年度完成2015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实施了分红派息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的事项，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分红政策，也符合公司实际需要。

8、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16年度内公司及股东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9、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16年度公司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正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公司及其股东、债权人及其他

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

10、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16 年公司按照有关文件和各项规范要求，全面和有效实施内控规范管理制度与体系。

11、董事会以及下属专业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作为独立董事，我在相关专业委员会中担任委员或召集人。2016 年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各专业委员会按照规定和要求积极开展各项工作，认真履行职责，运作规范。

四、是否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的情况说明

1、我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不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2、我及所在任职公司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资金融通等服务,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因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五、总体评价和建议

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务。为更多的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积极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相关渠道的信息披露情况，不定期与公司董事会成员就公司发展战略、重点项目实施情况、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社会相关热点等进行沟通和交流，提出合理意见及建议。在董事会日常工作及重大事项决策中尽职尽责，规范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我们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独立作用，为推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与优化，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做出了应有的努力。2017年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谨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务，坚持独立、客观的判断原则，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增强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最后，对公司在2016年给予工作上的大力支持和积极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

独立董事魏经涛述职报告

本人经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成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并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对本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客观公正评价，及时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本人 2016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工作经历、专业背景情况

本人长期从事大型金融企业管理工作，具有深厚的企业经营管理专业理论和实践基础。2003年3月—2004年4月任中国人保财险陕西省分公司承保部总经理；2006年5月—2012年2月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市分公司总经理室成员，2012年5月至今任陕西延长化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在工作中，本人结合专业优势及特长，充分发挥决策咨询功能，积极履行委员职责，就公司重

大事项进行审议，向董事会提出了专业意见。

（三）关于独立性情况

1、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本公司或附属公司任职，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2、本人没有为本公司或附属公司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及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本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二、年度履职情况

2016年度，本人在做好日常履职的基础上，还不断丰富履职形式与内容，积极为本公司经营管理贡献力量。一是勤勉参加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2016年参加董事会，亲自出席4次，委托出席1次，股东会列席2次。在董事会会议或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前，本人均认真审阅本公司提供的相关文件资料。会上，依法对有关重大事项行使董事决策权，同时积极发挥董事的决策咨询作用。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这些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均投赞成票。

积极为本公司经营管理献计献策。2016年，本人结合自身专业背景积极为本公司发展献计献策。如提出加强对经济金融形势的判断和分析，研究相关监管政策和同业经验，持续关注重点领域风险管控，保持业绩稳定增长的建议。

积极对公司在建项目进行关注和了解，并赴实地进行巡视和监

督指导。在履职过程中，董事会其他成员以及高级管理团队各位成员与本人保持着很好的沟通和交流，有力地配合了本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责。

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本人具备履职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基本素质，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持续关注本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跟踪本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认真听取相关部门对经营管理、财务运作、资金往来等日常经营情况的汇报，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并及时与管理层进行沟通，共同探讨战略实施及改革发展重大问题。在履职过程中，本人特别关注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和公允性、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真实性；可能造成本公司重大影响或损失的事项及可能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事项。本人高度重视本公司关联交易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定，对经营管理中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根据客观标准对其是否必要、是否客观、是否影响本公司利益、定价是否公允合理及是否损害股东利益等方面做出判断，并依照相关程序进行审核。

本人对每一个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本人担任独立董事至今，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未有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四、总体评价

2016年度，本人积极主动、专业高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独立判断和决策，为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经营管理进步提供了帮助。2017年度，本人将继续本着认真、勤勉、谨慎的工作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履行好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好独立董事的作用，利用自己专业知识和丰富的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和意见，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保证公司董事会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以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广大中小股东带来满意的回报。

特此报告，请审议。

独立董事万玉龙述职报告

现将 2016 年全年任职延长化建独立董事以来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个人基本情况：

本人出生于 1963 年 8 月，工商管理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中共党员，从事财务工作 30 年，曾担任国有公司主管会计、财务经理、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及合伙人、中日合资企业及上市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并获得上交所和深交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自 2014 年 8 月以来开始

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没有投资及其他关联关系，具有独立性。

二、出席会议情况

1、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6年任职以来，公司召开了5次董事会，其中我亲自出席了3次会议，委托2次。

2、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2016年，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本人亲自列席了2次会议。

3、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6年任职以来，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意见情况如下：

- ①、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 ②、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4、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6年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忠实履行职责，除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外，同时通过各种方式对公司进行了多次了解走访，与公司人员进行沟通，查阅有关资料，充分深入地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关注公司内控体系的建立和完善、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

5、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

员与我保持了定期的沟通,使我能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同时,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公司精心组织准备会议材料,并及时准确传递,保证了我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为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关联交易情况

本年度延长化建与大股东之间存在关联交易,所涉金额较大。由于这些关联交易主要是大股东将其工程分包给延长化建、赋予延长化建利益,符合广大股东的利益,因此,本人均投了赞同票。

2、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截止 2016 年 12 月,公司无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我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核,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过程完全符合相关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不存在违规行为。

4、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不断提高公司经营者的进取精神和责任意识。

5、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本年度延长化建无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

6、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年度延长化建根据需要,继续聘任了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7、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本年度中期公司进行了利润分配，符合现金分红政策，也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8、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经核查，在本年度内公司及股东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9、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16 年度公司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正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公司及其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

10、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16 年，延长化建有限公司按照有关文件和各项规范要求，全面实施内控规范体系。

11、董事会以及下属专业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作为独立董事，我分别在专业委员会中担任委员或召集人。2016 年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各专业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运作规范。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6 年任职期间，本人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确保董事会决策的公平、有效。同

时，能够保持对相关法律法规的持续学习，不断提高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意识，对控股股东行为进行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7年任职期间，我将继续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沟通与合作，认真履行职责，确保公司董事会的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同时，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建议，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业绩做出努力，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最后，我对公司董事会、经营团队和相关管理人员，在我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配合和积极支持表示衷心感谢！